

#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文件

泉港政综〔2023〕156号

签发人：陈剑锋

##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关于区人大常委会对 实施《泉州市机动车停车管理条例》工作 情况报告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

区人大常委会：

2023年4月19日，泉港区第五届人大常委会第9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关于我区实施《泉州市机动车停车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工作情况检查的报告。2023年4月23日，区人大常委会提出了《关于泉州市机动车停车管理条例实施情况检查报告的审议意见》（泉港人大〔2023〕11号），肯定了我区贯彻实施《条例》方面虽取得一定成绩，又指出了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并对下一步工作提出了改进工作的建议。对此，我区把落实审议意见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深入研究讨论，明确改进思路，认

真组织研究，进一步细化整改具体工作措施，建立调度机制，取得了明显成效。现将《意见》研究处理情况报告如下：

### 一、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

根据部门职能分工，及时将审议意见分解至交警大队、自然资源局、交通运输局、住建局、城管局、大众公交公司等有关部门，督促认真查摆问题根源，落实整改措施，进一步完善城市停车管理机制。

**（一）加强《条例》宣传贯彻落实情况。**一是积极参加市级组织的《条例》专题视频培训，进一步提升业务知识；二是积极向群众宣传，结合“点题整治”专项工作及交通安全主题日宣传等活动，分批次深入挂钩社区走访调研，入户开展政策宣传，与安全生产日等搭台开展宣传活动，共发放 3000 多份《泉州市机动车停车管理条例》宣传手册，三是在区政府网站和福传泉港公众号、泉港智慧停车公众号等多媒体、多渠道进行条例的宣传，为《条例》贯彻实施奠定了良好的工作基础。

**（二）完善停车管理机制落实情况。**我区陆续出台《整治中心城区公共空间违规设立经营性停车场问题规范收费管理等工作实施方案》《泉港区中心城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等规定违规设立经营性停车场问题等相关问题做出明确规定与解释，让停车场经营行为有规可依，有章可循。引导经营者按照《泉州市经营性停车场备案办事指南》（泉停车管理办〔2021〕1号）做好经营性停车场审批备案办理工作。目前已完成停车场备案 26 个，泊位数 3830 个。其中由泉港区智慧停车公司负责经营

的共有 18 个道路泊位和 5 个公共停车场，共计泊位数 3652 个；由房地产公司办理的临时停车场 2 个，泊位数 178 个；汽车站运营公司办理的公共停车场 1 个，泊位数 23 个。结合智慧停车系统的三级诱导屏系统和综合运营管理平台（主要包括智慧停车管理系统、停车静态数据汇聚系统、停车运营服务系统、移动端应用系统）等应用软件，群众可通过微信“享停车”小程序、“泉港智慧停车”公众号等共享公共停车场、道路停车泊位资源信息，方便查找停车资源信息和出行停车。同时我区在城区主要路段开展一位一码车位编号牌的试点安装，车位编号牌安装后，车主可通过扫描编号牌上的二维码进行缴费，减少出场等待时间，大大方便停车使用的广大市民群众，提高道路临时停车泊位的周转率，有效缓解停车压力。由企业定时、不定时发放优惠券，释放停车红利，降低停车费用，引导群众的停车习惯，让群众愿意停车。例如从今年 3 月份开始群众到公园配套停车场由原来 1 小时免费时限延长至 3 小时。

**（三）补齐停车管理短板落实情况。**做好规划引领指导，按照我区的实际情况结合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停车设施专项规划，并将其纳入明年，明确阶段性任务，加快城区停车设施建设步伐，坚持停车设施与建筑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交付使用，同时着重加强老旧小区停车设施改造。对中兴街迪信院路段周边的标识标线进行更新完善，拓宽车行通道出入口，适当扩大增加过街 U 型护栏，有效改善交通秩序，缓解交通拥堵压力，为周边交通出行带来很大的便利。通过引导我区停车场经营者完成停车备案

手续，例如周边永嘉二期芳沁园停车场、尚学苑停车场、永嘉天地地下停车场等停车场，可提供共计 460 个停车位，极大缓解周边停车难压力，同时对迪信院周边公共区域加设智慧停车泊位，引导迪信院物业将小区存量的地下停车位对社会车辆进行错时共享。对区政府大楼后面闲置约 1.3 万平方米用地进行公园式停车设施改造，改变黄土朝天、垃圾成山的现状，建成后可新增 205 个停车位，并布设充电桩，方便周边居民使用。

**（四）加强停车整治监督落实情况。**区城管局联合区交警大队、泉港区大众公交有限公司等职能部门在日常巡逻和开展智慧停车巡检过程中，对私自占用公共区域的废旧车辆和僵尸车进行专项治理，根据排查的废弃汽车停放地点、车辆状态等情况依法依规、紧密配合做好分类处置，从而有效盘活公共停车资源。已开展联动处置 22 次，治理废旧车辆和僵尸车 43 辆。

## 二、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继续促进观念转变，持续开展宣传工作，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多方位、多角度加强对机动车停车管理宣传力度，加强对条例的宣传，增强群众的普法意识。在进行停车位整治、管理的过程中，要尽可能争取得到群众的理解与支持，避免矛盾激化。

**（二）进一步整合停车资源，优化停车布局。**区自然资源局对中心城区尤其已具规模的商圈附近的低效用地、闲置空地等进行统筹规划，建议由国企改造为临时停车场，盘活存量、增加供给；完善停车收费调控措施；计划对山腰街道锦绣花园周边道路



停车位进行优化，增加 20 多个停车位，同时对新民街等路段进行重新优化设计，完善城区道路停车布局。

**（三）优化拓宽智慧停车泊位，提升城市停车治理水平。**

区发改、自然资源、住建、市管以及交警等多个部门成立停车资源共享协调小组。一是合理安排公共停车场用地供应计划并将其纳入新一年度出让计划并按时序推动用地供应。二是动员区域内的企、事业单位将多余的车位向社会开放，特别是在节假日和周末，将内部停车场向市民全面开放。三是执法部门进一步提高队伍管理水平，不断加强规范执法、刚性执法，杜绝选择性执法、以罚代管现象，真正把群众关注的、关心的城市停车乱象问题从根本上加以解决。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28日

（此件主动公开）

